**2020年度专职消防队工作经费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财建[2020]40号下达15万元，补助草堂镇专职消防队建设，保障辖区消防安全，群众满意度达100%。

1. 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县消防队安排资金15万元，补助专职消防队队员10名、维护、运行7吨水罐消防车1台、3吨水罐消防车1台，确保草堂镇消防安全，群众满意度达100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15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15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，不挤占挪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财政补助资金15万元，现已全部拨付到位。现已补助专职消防队员10名、维护7吨水罐消防车1台、3吨水罐消防车1台，保障草堂镇消防安全环境，群众满意度达100%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，10名专职消防队员全天候在岗，7吨水罐消防车运行正常，3吨水罐消防车运行正常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，质量达标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，完成及时率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，补助标准专职消防队队员10名117600/年、车辆保险6000元/年、器材8000元/年、油料消耗9500元/年、维修保养8900元/年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，草堂镇专职消防队保障草堂镇全境消防安全。群众满意度达100%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，群众满意度达到100%。

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26日